

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平职学院〔2023〕9号

关于印发《2023年经费预算 执行及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《2023年经费预算执行及管理办法》已经学校党政联席会议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2023 年经费预算执行及管理办法

为了建立健全学校经费预算管理体系，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，规范经费使用、严控资金风险，狠抓成本管控，提高经费使用效益，促进学校高质量发展，特制定本管理办法。

一、预算编制主导思想与基本原则

紧紧围绕学校整体工作部署，科学合理编制经费预算，加大预算资金的统筹力度，优化支出结构，规范经费列支的范围和标准，严格执行“三重一大”决策程序，严格指标控制及内部监督审批流程。坚持“统筹兼顾、厉行节约、量力而行、讲求绩效、收支平衡”的预算编制原则，按照“统一领导，集中核算，战线管理”的经费管理模式，树立“大成本”管控理念，在经营管理活动中做到一切成本消耗皆可控，严格控制非必要成本支出，确保学校各项事业高效运转。

二、经费核定标准

(一)教学经费：按照生均 136 元/年标准核定，其中：教学经费按照生均 120 元/年；多媒体教学设备维修按照生均 16 元/年，由教务处集中管理使用。

(二)辅导员津贴：按照生均 5 元/月基础标准核定，考核津贴按照院发〔2019〕31 号文件执行。

(三)学生活动经费：按照生均 1.3 元/月标准核定。

(四)创收单位经费：以收定支，创收指标及收益由学校核定。

(五)其他未尽事项，有上级特殊规定的按上级有关要求执行列支经费。

三、经费管理办法

(一)经费预算严格执行“总额控制、厉行节约、超支不补”的管理办法，各部门作为预算执行的责任主体，要强化责任意识，按照学校下达的预算额度，制定年度经费支出计划，合理控制预算执行进度，严禁突击花钱，各部门的经费预算要由战线领导进行宏观把控，全年经费节约的部门按照节约经费的30%给予本单位绩效工资奖励。

(二)各项经费支出严格执行分管经费责任人审批制度，遵循“谁审批，谁负责”的原则。分管经费战线领导对本部门发生的经费进行审批签字，对各项支出的真实性、合理性、合法性负责。

(三)计划财务处统一负责经费预算的执行管理工作，督导处对经费的使用进行审核，对于超预算的各项支出和不符合财务规定的经济业务不予登记。监察审计处对预算的执行情况进行全程监督审计。

(四)支出金额3万元以下的，由战线领导和总会计师审批；3万元（含3万元）以上的由学校主要负责人、战线领导和总会计师审批。

（五）重大项目执行和大额资金使用，严格按照“三重一大”决策程序执行和审批。

（六）财务报销按照国家、上级主管部门及学校的相关法规制度执行。

注：本方案解释权归学校计划财务处。

附件：2023 年经费预算分解明细表

平职学院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1 日印发
